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 資訊管理系研發科技與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學分計畫表

108.05.02 系課程會議、108.05.07 系務會議通過
108.05.08 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5.21 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08.5.30 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9.06.11 系課程會議修訂、109.06.15 系務會議及 109.11.25 院課程會議審議修訂通過
109.12.10 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09.12.17 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必修科目 (19 學分)													
必修	分組必修	研發科技組	研發方法	3	3			共同必修	論文				
			專利與研發			3	3						
		資訊管理組	研究方法	3	3								
			資訊管理研究			3	3						
	共同必修	科技管理		3	3								
		書報討論 (一)		1	2					1	2		
		書報討論 (二)				1	2					1	2
共同必修科目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必選	企業觀摩與研習				3	3							
選修科目													
科目		第一學年				科目				第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資訊管理領域	環境品質管理		3	3			產業經營與策略管理				3	3	
	企業電子化策略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專案管理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高科技品質管理		3	3			科技法律				3	3	
							科技行銷管理				3	3	
資訊科技領域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3	3	
	演算法		3	3			資料探勘				3	3	
	資訊安全		3	3			巨量資料分析				3	3	
	雲端運算		3	3									
研發科技領域	物聯網應用與實務		3	3									
	企業創新與管理		3	3			創新及創業管理				3	3	
	萃思創意思考與應用		3	3			服務創新與管理				3	3	
	產業技術地圖規劃		3	3			創新管理個案研討				3	3	
	智慧財產權特論		3	3			創意思考				3	3	
	產業研發技術		3	3			綠色能源應用與管理				3	3	
產品設計原理		3	3			新產品開發管理				3	3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至少應修 37 學分 (必修 13 學分、碩士論文 6 學分、選修 18 學分)。 2. 每一領域選修課程，至少必須各選修一門。 3. 學生於畢業前須取得 30 點非正式課程積分。參與校內競賽、企業參訪：每次取得積分 5 點；參與校外競賽、海外交流活動：每次取得積分 10 點；參與專題講座及藝文活動：每小時取得積分 1 點；參與社團 (如系學會或校內外社團) 幹部：每學期取得積分 5 點。 4. 「企業觀摩與研習」原則上以海外研習方式進行。 												